

证券代码：833487

证券简称：东莞林氏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东莞市林氏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5 月 25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东莞市林氏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东莞市林氏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林豪杰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3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15,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00.0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任期三年。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能够依法正常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东莞市林氏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拟提名林豪杰先生、高嘉丽女士、林俊杰先生、林毅杰先生、林冠杰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至第二届董事会经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即自然终止。

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林豪杰先生、高嘉丽女士、林俊杰先生、林毅杰先生、林冠杰先生不存在《公司法》中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为董事适当人选。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15,000,00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二) 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1名职工代表监事，2

名股东代表监事，监事每届任期三年。鉴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保证公司监事会能够依法正常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东莞市林氏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第一届监事会提名袁婷玉女士、黄光海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三年。

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至第二届监事会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以及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即自然终止。

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袁婷玉女士、黄光海先生不存在《公司法》中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为监事适当人选。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15,000,00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东莞市林氏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东莞市林氏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5 月 28 日